

法鼓文理學院人文社會學群社會企業與心靈環保碩士在職學位學程112級課程科目表

中華民國112年04月26日111學年度第03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(通過)
 中華民國112年06月21日111學年度第04次校課程委員會議(修正通過)

一年級上學期	一年級下學期	二年級上學期	二年級下學期
學程必修：12學分			
	社會企業與心靈環保專題 3		
	研究方法專題 3		
	碩士論文I 3	碩士論文II 3	
學程選修：29學分			
自我覺察研究專題 3	社會企業研究專題 3	團體動力與影響力 3	行動研究專題 3
禪式經營與管理 3	系統思考與領導 3		
步道學價值思辨與實作 3	心靈環保經濟學 3		
禪修與生命反思 3			
社會創新與心靈環保 2			
<p>學程核心必修：12學分。 最低選修：24學分。跨學程(生命教育碩士學位學程、社會企業與創新碩士學位學程)、佛教學系(碩士班、博士班)選修學分，最多承認6學分(不含共同開課課程)。 最低畢業總學分：36學分(含畢業論文6學分)。</p>			